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北京市朝阳区污染防治攻坚战

2019年行动计划》的通知

朝政办发〔2019〕4号

各街道办事处、地区办事处（乡政府）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区属机构：

为打好我区污染防治攻坚战，实现辖区大气、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，确保土壤环境质量安全，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《北京市朝阳区污染防治攻坚战2019年行动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是要全面落实责任。各街乡、各部门和各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，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，深刻认识新阶段污染防治工作的新形势、新特征，再接再厉、迎难而上、开拓创新，坚决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三大保卫战；要按照生态环境保护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要求，严格履行污染防治责任，深化、细化时间表、路线图，狠抓各项措施落实，确保圆满完成目标任务。

二是要提升治理能力。各街乡、各部门和各单位要着力提高环境综合治理能力，切实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，坚持日常抓、抓日常，深化大气污染防治“一微克”行动，聚焦柴油货车、扬尘、挥发性有机物治理，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；坚持标本兼治，污染减排和生态扩容两手发力，推进水环境质量改善；坚持预防为主、保护优先，有效管控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，保障土壤环境安全。

三是要强化宣传引导。各街乡、各部门和各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，加强正面宣传解读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充分调动全社会支持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积极性；要及时曝光环境违法行为，形成有效震慑；要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是要严格考核问责。区政府将各街乡、各部门和各单位污染防治攻坚战2019年行动计划落实情况纳入绩效考核，对因工作不力、行政效率低下、履职缺位等导致未完成目标任务的，严格依纪依规追究责任。

附件：1.朝阳区打赢蓝天保卫战2019年行动计划

2.朝阳区打好碧水保卫战2019年行动计划

3.朝阳区打好净土保卫战2019年行动计划

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 2019年3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